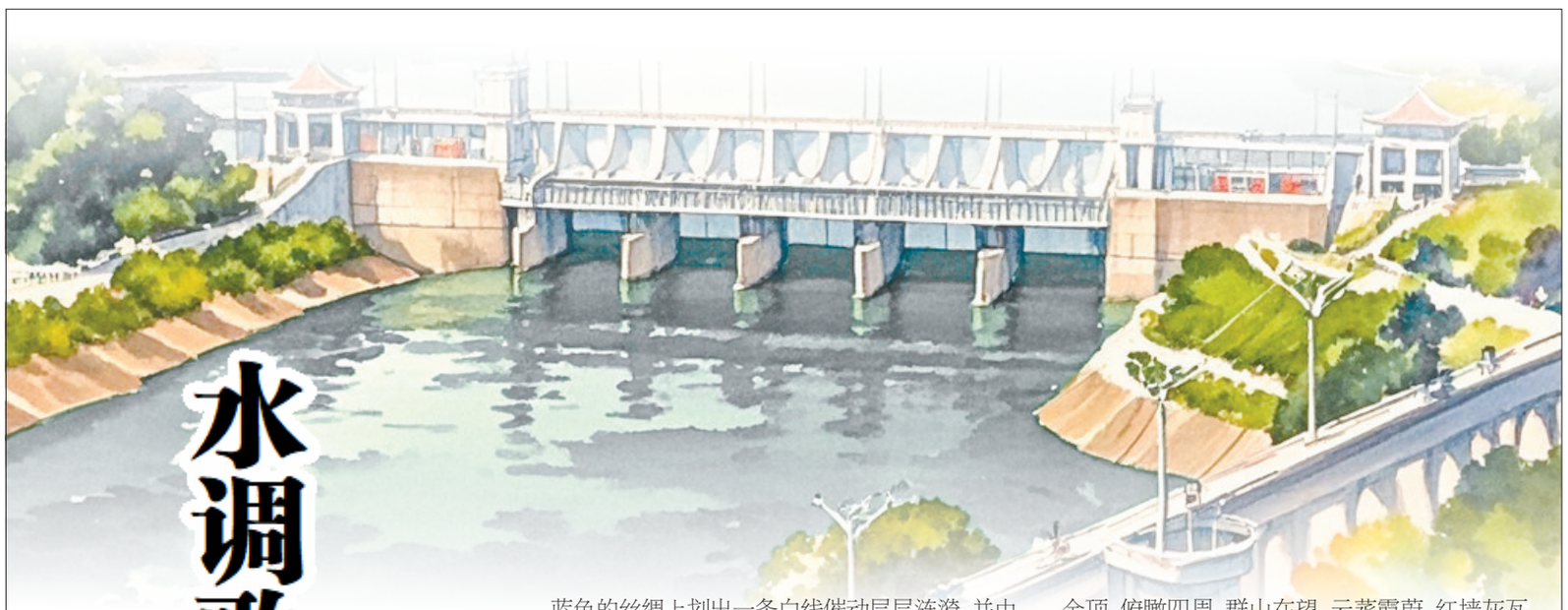

水调歌头怀离人

□吴佳燕

一个地方的山水人情让人印象深刻,一定是因为那里有跟个体生命发生过交集或引起呼应的部分。对丹江口的印象极好,说不出来的亲切。好像去之前就已经和这个地方很熟识了。一则因为我的婆家老河口和丹江口是邻居,同饮汉江水;二则因为丹江口牛河林区的五谷庙村是省作协对口的驻村工作点,我曾和三五好友一起去看工作队的同事,千岛画廊的旖旎风光和当地文友做出的奶白色鱼汤让我们赞不绝口。另外,丹江口城里还住着我的一位大学同学,从2004年毕业至今,我们就再也没有见过面了。

奇妙的缘分。21世纪初,两个来自丹江口和老河口的男同学邀约着寒假坐同一趟绿皮火车回老家,在火车上邂逅了一位女生,攀谈之后才得知是同一所大学的,只是不同系。三个年轻人的闲聊让漫长的旅程变得轻快,临别之前两个男生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请女生帮忙介绍下女朋友——也许只是一种搭讪方式和交友策略,三个小老乡自此互留了联系方式——那时候手机还未在大学生中普及,留的只是寝室的电话号码。

女生就是那位丹江口的大学同学,而男生中的一个,成了我的先生。我记得一次上课,她正好坐我旁边,突然问我:"要不要介绍个男生给你认识下?是比我们高一级的法律系的师兄。""好啊。"抱着一种好玩儿的心理,我随口答应了。她却是一个凡事比较认真的人,"有两个,一个高的一个矮点的,先见哪个?""那肯定是先见高的啊。"过了一段时间,她果然带我去见了一个瘦瘦高高的男生。这便是一段校园爱情开始并修成正果的最初,随意、平淡甚至有些落俗,没想到谈着谈着最后竟然成了。我跟先生每每讲起这些,都忍不住哈哈大笑,随即,先生仿效电视剧《西游记》插曲《天竺少女》:"是谁送你来到我身边,是那丹江口的何同学……"

再次行走在丹江口的美丽山水间让人思绪翩跹,心旷神怡。南水北调十周年采风的大巴沿着环库公路蜿蜒前行,湖光山色,满目苍翠,不期然已置身优美的山水画卷之中。去登"沧浪之光",一座高达83米的观光之塔,像一座耸入云端的火炬,塔尖采用"一滴水"的水滴造型,体现南水北调的水文化内涵。塔之命名显然来自"沧浪之水",指的就是汉水,"沧浪之水清兮,可以濯我缨;沧浪之水浊兮,可以濯我足。"天空湛蓝,白云朵朵,白日耀眼,倒映在塔顶的玻璃镜子上,人和天空便美妙地融为一体了。在塔顶俯瞰和远眺,是茂密墨绿的小山绿林和星罗棋布的大湖岛屿,美得简直让人无语。但更多的美是不自知的,正如"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当我后来看到无人机拍下的一艘白色的游艇缓缓航行在烟波浩渺、水天一色的湖面上,犹如在蓝色的丝绸上划出一条白线催动层层涟漪,并由近至远至更大的海更深的蓝,"小舟从此逝,江海寄余生"的感觉油然而生,真不敢相信彼时彼刻我们就置身这流动的壮美之中。那时我们登上丹江口库区的纯电动海巡艇,舟行碧波上,人在画中游。横跨水上的丹江口水利工程枢纽就在眼前,静立在蓝天碧水之间,没那么雄伟,却注定是中国水利工程和人类迁移历史上浓墨重彩的一笔。

最有仪式感的是行到水源深处,船停了下来,穿白色海事制服的工作人员躬身打捞起一小桶清亮的直饮水,再分盛到一个个纸杯里。同行的北京作家们已经早早围过来,一边品味着清甜一边感慨万千。殊不知从北京千家万户的水龙头流出的洁净之水,正是千里迢迢地从丹江口水库调过去的"南水",也是汉水最遥远的终端。来自密云区的陈奉生老师还另外装了一瓶水带回去,说要把一半水倒进密云水库,一半给孙子喝,"让他也尝尝源头水的滋味"。就这简单几个动作,短短几句言语,无论是对于一个家庭的代际之间,还是对于十堰和北京两地的人民,甚至人类与所依存的生命之水之间,都充满了深长的交接与见证意味,关于哺育与反哺、奉献与感恩、铭记与传承,以及更大意义上的饮水思源。

最惊喜的是在丹江口还看到了现代话剧。夜幕降临,华灯初上,均州码头的汉水两岸流光溢彩。我们登上看演出的游船。光线昏暗,恍若置身密室,正迟疑地在隐约可见的老式木椅长凳上坐下来,突然一束灯光打下来,一个农民打扮的小伙子就已经站在一个木棚前面的台阶上说起话来。同时还有一束灯光打在另一侧,有另外几个人在台上出现。不同的情景在两个小舞台同时演绎,我们只能选择一边跟着走,然后被同时导引进入内部的一间大舞台。这便是全国首部南水北调源头故事的行浸式游船演艺《梦回均州》,一个真正将先锋精神与主题宣传融为一体的作品,姑且不说它别开生面的话剧形式,可移动变形的舞台设计,先进技术的加持所营造出的全息式视听效果,打破了台上台下的界限,充分利用游船上的有限空间,让观众更为直观立体地体验剧情。尤其让人动容的是当地人的本色演出,或者他们根本就不是在演,而是在如实真情地呈现和对话,关于数十万移民的离别之苦,关于对水下故园的思念之情。丹江口市古称均州,是一座有着悠久历史的文化名城。有著名的"均州八景",也是戏剧《铡美案》的原型陈世美和秦香莲的故里。1958年丹江口水库开始修建,千年古城被埋于水下,先后有二三十万人背井离乡、外迁异地。同行的杨菁教授讲到小时候在汉江边目睹的难忘一幕:烟雨中无数背井离乡的人们汇集在码头依依不舍,人群中突然有人绷不住,倒在泥地上一边打滚一边号啕大哭,后来,更多的人加入进来……这是为南水北调作出巨大牺牲的当地移民最悲壮的缩影。

看完演出回均州宾馆,收到信息,是托人打听到的何同学的电话号码,同时告知她正带着学生在北京研学。设想中开心叙旧的场景没有出现,拨出的电话也没有回答,后来才在微信上客气地聊了几句。一丝遗憾和沮丧涌上来。20年的光阴在耳边呼啸而过,我莫名就想到了"寻隐者不遇""相见不如怀念"之类的说辞。在我比较亲近的大学同学当中,她确实有点像一个隐者,从不主动联系,也没有加入班级微信群,包括我们十年一约的同学聚会。她是当年的学霸,曾以年级第二名的高考成绩拿到大学奖学金,后来一度沉迷于网络游戏。这也许是她毕业后不愿意主动跟我们联系的一个原因,然而年轻的时候谁没有做过一些疯狂的事情呢?只是"桃李春风一杯酒,江湖夜雨十年灯",最是时间冷酷无情,曾经意气风发的同学少年,不经意就生出了沧桑之感,走着走着,我们就走散了。

最后一天上武当,日程紧凑,轻车快马。至金顶,俯瞰四周,群山在望,云蒸霞蔚,红墙灰瓦的古建筑群在一片葱茏中显得格外耀眼庄严。

武当文化博大精深,每个人都可以从中找到自我的呼应和需要。而我更喜欢的是它道法自然、天人合一、阴阳协调、和衷共济的"太和"思想,追求天与地、人与自然、人与人、自我的身与心的各方面和谐。这种价值理念因其圆融通透,从古至今都对人有着巨大的吸引力,于当下浮躁功利的社会人心,也有极大的借鉴和启示意义。因为它是从根本上去解决人的修身养性、状态心态问题,是一切内外与外在、个人与他者、局部与整体的和谐与共生。

关于武当山,还有我自己的亲切回忆。那是2016年的夏天,丹江口还没有高铁,当然也就没有武当山站。那时娃还没上小学,正是活泼好玩的年纪。老河口的乡下老宅快成危房了,一家人决定还是把老房子拆了重建——斯时婆婆一直在武汉帮我们带娃,盖房子的任务就落在了公公一个人头上。回武汉之前我们去爬了武当山,不是乘大巴、坐缆车,而是真正地爬山。娃很兴奋,蹦蹦跳跳地在前面走着,头天晚上我们住在山脚下,刚给她过了5岁生日;公公婆婆也很开心,久别重逢般聊着天。婆婆还打趣公公,说他早就想来武当山,嘴皮都念薄了,这下可如愿了。但爬山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无数的陡坡与弯路,无尽的长阶在前面等着你。小人儿累得够呛,被四个大人轮番牵着拉着背着走。花了四五个小时,我们终于登上了金顶,一览众山小,舒心惬意得很。我找出当年拍的照片,是个阴天,满山云雾犹如仙境,一张是公公背着背包、牵着娃在林荫小道上行走,一张是公公走在最前面,娃被爸爸和奶奶前后拥着。那是全家人为数不多的一次出游,回来小腿疼了几天,但大家都很开心。如今,娃已经从小人儿长成了一米六七的大姑娘,那个曾经牵着她小手在山间穿行的爷爷,那个在老家一个人操持盖起两层楼房的爷爷,却因为一次意外,永远地离开了。

一座静乐宫,半座均州城。晓来谁染霜林醉,总是离人泪。在汉水之畔、武当之巅,南水北调的现实画卷面前,我要奏起生命的壮歌,怀念三种离开的人。一种是空间的迁徙。那些为了生计、寻求出路的远走他乡之人,那些为了国家大计、移民搬迁的背井离乡之人,他们也有改变现实的愿望,以及无力改变的悲戚;一种是时间的冲散。"人生如逆旅,我亦是行人",有无数的偶遇与交会,也有无数的失散与别离,就像马尔克斯在《百年孤独》里说的:"我们总是想要找到能为自己分担痛苦和悲伤的人,可大多数时候,我们那些惊天动地的伤痛,在别人眼里,不过是随手拂过的尘埃。或许成年人的孤独,就是悲喜自渡。"第三种是生命的消逝。那些给了我们爱与回忆却永远离开的人,如同水下静默的均州古城,也会永远驻留在活着的人内心的角落。而每一个进入和影响个体生活、生命的人和事物,都是一个人生命的一部分,他们的改变、离散或者消失,也必定带来自身的某种茫然和缺失,比如那些一去不返的人,面目全非的故乡,消失不见的村庄、田野、街道、工厂……人的一生会遭逢形形色色的人与事、命运的青睐与突袭,也会有无数的离去与归来、生离与死别,就像这时间之下一望无际的流动之水、清澈之水、生命之水以及覆盖之水。而每个人的生命只有一次,人生就是一场漫长而曲折的旅程,没有人知道下一个路口,明天或意外哪一个先来。那就且在这青山绿水、蓝天白云之间,弹一曲清新的山水之歌、婉转的内心之歌、平和冲淡的生命之歌,洗去都市的浮躁与喧嚣,涤荡一身的尘土与疲惫,再重返永不停歇的人群与生活。

吴佳燕:《长江文艺》副主编,评论家。在《当代作家评论》《扬子江评论》《小说评论》《北京文学》《文艺报》等报刊发表评论、散文若干。出版评论集《不一样的烟火》。

莉莉

□张保民

我做煤矿井下爆破工的时候就已经是个"知名"作家了,虽然名气局限于井口几十米的范围,所以有一天下井前领自救器时,我暗暗喜欢又没机会表白的女孩莉莉,也就是那位最年轻也最好看的女工问我:"你写的那条铁路,就是我们后面的铁路吗?"(我有一篇发表在矿工会油印的小册子上以我自己为主人公原型的小说里有这么一句话:"傍晚,他沿着铁路回到了矿工宿舍。")我说:"是的,就是自救器房后面的铁路。"从那以后,每次傍晚我从井下收工上来的时候,就常常看见莉莉坐在那条铁轨上出神。

我们矿工每天下井除了矿灯之外,还必须佩戴的一样工具就是自救器,一种折叠在罐头大的铁盒里穿在腰带上的防毒面具,以便井下发生瓦斯爆炸时使用。

自救器发放室里是一帮凤城本市的女孩子,她们是我们这些煤黑子在井下炭窝子里聊天时主要的谈论对象,尤其是莉莉,更是令年轻矿工垂涎三尺的"众矢之的"。

莉莉是个美丽文静的女孩,上班时,井下工人上下井的高峰期,她总是坐在发放自救器的窗后低眉捧读一本书,在那帮喊喊喳喳的疯丫头里显得格外引人注目。年轻矿工们下井前领取或者上井后交付自救器时都喜欢在自救器发放室里逗留,多是为了跟莉莉搭讪几句话。在井下,我师傅有时也拿莉莉和我开玩笑,说:"你要是能把莉莉追到手,我这个做师傅的脸上有光。"我嗤的一声,说:"那还不是小菜一碟?"

吹嘘过后骑虎难下,我也就常常上井后在自救器发放室逗留,跟莉莉搭讪,为的是让师傅看到后以为我真的追上了莉莉。那不过是一种虚荣心而已,实际上我虽然非常喜欢莉莉,但是我认为如果我打她的主意,无异于癞蛤蟆想吃天鹅肉,本地女孩,我想,她们心气儿都高得很,不会瞧得上我们这些来自乡下的煤黑子的。所以,尽管莉莉也喜欢我跟她说话,但我从来不敢奢望讨她做老婆。

在做样子给师傅看时,我跟莉莉都聊些什么呢?她爱看书,我当时又在矿工会组织的一个业余作者文学补习班里学写小说,并且在矿工会的内部刊物上发表过几篇习作,虽说那些东西现在看来连中学生的作文都不如,可是一旦变成铅字,也就俨然自以为是个作家了。我就跟莉莉谈文学,谈海明威、福克纳、卡夫卡,其实这些人的名字我都是从补习班上给我们上课的一位业余作家那里听来的,连那个人都未必清楚这些名作家的路数,再灌到我这样的生瓜蛋子耳朵里更是大打折扣了,可是我发现这些蒙莉莉还是绰绰有余的,因为她总是睁大眼睛听得很入神,而且脸上常常挂着一副崇拜的神情。

终于有一次,莉莉把她刚刚读完的一本外国爱情小说在扉页上写上自己的名字题赠给我,并且说,某一页某一行里有一句话,正说出了她想说的。

我在准备读莉莉送我的那本书之前,先去请教那位在补习班里给我们上过课的老作家,打听这本书在文学史上的意义。那位作家对这本小说嗤之以鼻,说它不过是三流文学作品,在文学史上根本挂不上号,顶多一笔带过,然后对那本书又是一通泼妇骂街式的批驳,听得我对他肃然起敬,当即要拜他为师。老作家高兴地答应了,并夸奖我"孺子可教也"。

于是我拿着那本书连读都没读就去见莉莉,谎称读过了,并且鹦鹉学舌照搬那位作家的原话当成自己的观点对那本小说大加诋毁,把它糟践得简直连琼瑶的小说都不如。

莉莉睁大了眼睛,然后低眉顺眼地问了一句:"那句话你也读了?"

我说:"这本书整个一三流小说,尤其是那句话,酸得要命。"

莉莉听了有点吃惊地望着我。我当时还很得意,心想,在我的指导下,也许她今后再也不会去读那些二三流的文学作品了。

可是从那以后,莉莉见了我开始冷冷淡淡的,以至于再也不搭理我了。

对莉莉的暗恋让我感觉无望,于是利用井下爆破工作时运煤机器故障的工夫翻烂了借来的中学课本,考入了戏剧学院。离开凤城后的第六年,我回到凤城参加我的文学启蒙老师的葬礼时,又在矿上遇到了莉莉。她已是一个五岁女儿的妈妈了,仍然像当年一样年轻漂亮。我离开凤城的那一年,她嫁给了一个住在我那篇小说里写得像个乐园的矿工宿舍的井下工。似乎岁月没有在她脸上留下任何痕迹,猛然间看到我时,眼睛里又出现了当年那样的神情。当她撩起头发时,我才发现她额角上多了块疤。她说被老公用安全帽砸的,老公吃他徒弟和师娘的醋。

我们不知怎么又谈到了她当年送我的那本爱情小说。莉莉说,其实她也并不喜欢那本书,当初她只是想让我读她标出来的那句话,那句话正是她当初想对我说的。

跟莉莉的重逢让我感慨万千,特别是自己多年来漂泊无定的生活更让我有一种失落感,觉得凤城那段矿工生活是我再也回不去的天堂。我当年做矿工时购买的书大部分都没来得及读,全都存放在姐姐家。回到姐姐家,我从我的书箱里翻找出了莉莉送我的那本书,翻到当初她告诉我的那一页,看见了她用红笔标出来的那句话:"只要你爱我,我就是你的。"

秋天的味道

□田禾

我写诗,一年四季,最体味的深厚感受是秋天的味道。秋天的味道,在乡野,在田间,在果园,在草甸,在山里。

在秋天事物的更替和递进中,总是有不同的色彩和气味,与人的味觉相近相同。当我漫游其中时,就有不同的意象与情感,进入我这梦想的诗乐园。相比其他的季节,秋天的确是一个巨大的诗歌通道。

秋天的气味,最浓郁的时候,是早晨和午后这两个时辰。我从乡下的泥路上走过,秋天的雨水或露珠,带着落叶的淡淡苦味,夹杂着些许野果子的甘甜。

在放晴的黎明,秋雨之后,太阳洁净而明亮,早上的光芒,有些刺眼,当正视眼前的旷野,是满目的绚烂。我吮吸着收割后稻田弥漫的、浓重的、混合着农人汗水的泥土与谷子的气息,仿佛是父亲透过打谷机,传来的那种深厚的呼吸。

而最让我熟悉的气味,当然就是阳光的气味了。秋日的阳光,折射着金黄的树叶,透过明净的湖面,飘荡在秋风里,吹起少女的长发,秋水如镜,映出她沉静的笑容,流溢出桂花和秋荷的幽香。

有午后的秋光,融入了平静明亮的秋水中,在渐向泛黄的荷叶之上,我触目的深处,莲藕散发的粉甜。故乡的荷塘里的味道,是秋天深处的少年,一首无名诗歌的秘密。

秋天的味道,更是万物丰盈,而成熟的各种美的味觉,泛起内心平和的食欲。人们在这个季节,享受最纯正的美食。天上飞的,地上跑的,水里游的,树上结的,草里长的,如诗如画。秋天的神圣,赋予了大地无限的恩典。

天道酬勤,诗意栖居。劳动着的人们,被秋天的味道所浸染,脸上洋溢着迷醉和温馨,分享着丰收的喜悦,那是献给至爱的人的礼物。

秋天的味道,是八月桂花遍地开,金盘玉盏客人来。月挂枝头上,月亮走,我也走,情歌唤美人,举杯放酒歌。我在此时的人间,每一个香吻,每一份手札,印满了江南的秋月,江北的菊黄。秋天啊!亦是金黄黄的蟹肥龙虾,温润那醉人的酒色,和肉嫩的弥香。

当初秋的风声,吹过一望无际的湖面和远山,人们纷纷走出家门,或携手爱人,或撒网,或垂钓,加入这秋天的美味,是大典盛宴,让蟹儿肥了、鱼儿鲜了、虾儿美了。人们沉浸在秋天的美味中,或流连忘返,或对酒当歌,听一部红楼梦,说尽天下事,观一弯新月,洞察人间真情,留下千年叹,更觉亘古荒。

这样,秋天的味道,就有了另一种视觉,另一种禅意,人生如梦,莫过于走进了大观园,品尝蟹黄柳、咏醉秋梦诗、闻香识美人。再读红楼梦,又赋金陵词。秋天的味道儿,都在这人间的梦园里,也在才子佳人的诗句中。

此是历史如当下,文化大观园起,即此复兴之日,可阅梦中秋水诗。"持螯更喜桂阴凉,泼醋擂姜兴欲狂。饕餮王孙应有酒,横行公子竟无肠。脐间积冷馋忘忌,指上沾腥洗尚香。原为世人美口腹,坡仙曾笑一生忙"。(《红楼梦》之《螃蟹咏》)。大观园里的贾宝玉,富贵荣华起,以诗尝秋天。诗中写出了多少事,杯中情,酒里意。吃蟹的人,内心的感觉,外在的得意,竟以天下第一人,食客东坡相并论。

秋天的第一味道,非"秋蟹"莫属了。听林黛玉唱:"铁甲长戈死未忘,堆盘色相喜先尝。螯封嫩玉双双满,壳凸红脂块块香。多肉更怜卿八足,助情谁劝我千觞。对斯佳品酬佳节,桂拂清风菊带霜。"这一唱,引来秋天的味道无数,各自在腹中,何谓蟹而非蟹,足见才情中人,冰清玉洁,犹怜可见。秋天的盛宴良辰中,还有什么比得上这红楼梦,一席美美诗蟹宴呢?

薛宝钗说,"桂霭桐阴坐举觞,长安涎口盼重阳。眼前道路无经纬,皮里春秋空黑黄。酒未敌腥还用菊,性防积冷定须姜。于今落釜成何益,月浦空余禾黍香"。金陵十二钗中的第一钗,薛宝钗咏秋蟹宴,其诗深藏不露,心机犹锋,透过本质,看清人性。吃喝宴中的杀机,秋天萧煞的锋芒,自然万物的灵,是因一蟹之食,却忘了命运本心?蟹亡的食味中显,埋下了她对人情世故的梦里针破,在悲愤的秋天的味道里,不带一丝儿的痕迹。

曹雪芹在《螃蟹咏》中,通过"食蟹季节"过程的诗歌意象,在人物角色中的不同感受,从味蕾到味觉、到味道和身体感官的变化,上升到了诗性的想象力,精神的审美超越经验。深刻揭示了当时社会食肉阶层中的"嗔、贪、痴"的精神趣味,寄生和腐朽"食色性"的本体。

当我从红楼梦的秋天的味道中走出,从一场公子王孙食蟹祭礼诗典中,回到现实的当下,我正穿过秋天的午后。回望仲秋的乡野,浓郁的麦草垛气味中,又闻到远方飘来的炊烟,混合着奶妈烤红苕粉皮的香味。或许,那才是我在故乡后山坡下,真正的秋天的味道。

当门前的小路,伴着满屋的桂花糕,栗子香,流向一条不紧不慢的小溪,有风中高举着的"秋眼",像是那挂满灯笼的柿子树,如橘灯,似火把,点燃和照亮,在这秋天的晚钟之声里,我思念的秋天另一道味儿,她的名字就叫作乡愁。

我也曾与友人一起,走过仲秋的明月,在一棵千年的树下,举杯对影成三人;在大山的深处,在亘古未来的远方,呼唤那千年的玉酒,万年的神瓢,舀起我那江河滔滔的诗行。从红楼出走,到乡野晚归,这一路秋天的味道,也有大海的秋色,在远方的召唤。秋水伊人,月光如歌,有秋的大雁,飞过头顶和山巅。

从初秋到中秋,又到了深秋。秋天的味道,一层比一层浓郁,是这醉人的秋色,一路比一路闪光。我在秋水明月之中,怡静而安宁地等你的味道。

那高大的秋树,升起的月光,弥漫着秋天的味道,升腾于我的四周。那深秋的味道,仿佛要再次染黑我的白发。在满天的星光,洒满大地的时刻,我寻着我的梦,我的梦沉入秋天深深的味道之中,那将是一个远方的游子,心底里永恒的故乡。

田禾:著有《喊故乡》《野葵花》《乡野》《窗外的鸟鸣》《田禾诗选》等中文诗集15部,散文集《红叶的私语》、诗歌评论集《有关读诗和写诗》等。曾获第四届鲁迅文学奖、《诗刊》华文青年诗人奖、徐志摩诗歌奖、《十月》年度诗歌奖等奖项。

说城,话武汉

□鄢元平

城市的气味

一个城市一定是有它的气味的,如巴黎,你能感觉她时尚的雅香和文化历史的陈香;如伦敦,那贵族奢气,在迷雾中散发出没落气息;如芝加哥,美利坚唯一积攒了些文气,但又充满西部开发废气的泛西部牛仔之城。

我一直在嗅我的城市武汉的气味。

一条长江,一条汉水,将汉口、武昌、汉阳三城围栏在一起,城与城之间,有桥的长臂,连接血脉,有江水的浩荡,滋润出城市的灵动。

码头,集聚天南地北的氧气,消化、融通各方商贸与文化,使城市的上空,缭绕着凝聚万灵的精气。

城市的骨骼

相较于西安、洛阳、开封、南京这些文化古城,武汉似乎缺一些六朝城址,古都遗风;相较于北京,武汉缺一些厚重的底蕴;相较苏杭,武汉缺温婉韵致,相较成都,武汉缺烟火气。

然,武汉近现代独有的烽火,却让这个城市通体透亮,让世人瞩目。

辛亥革命的第一枪,八七会议的"枪杆子",1954、1998的抗洪,2020的抗疫,数次历练,将武汉锻造成"英雄之城"。

一个城市一定是有它的骨骼的,它骨骼的硬度,标志着它能在一个民族的关键节点扛多大的事。

城市之灯

一个城市的文明,除了长期以来形成的市民的素养外,其积攒的与民族传统精神相契合的名声,以及能凸显城市气节的人、事、物亦是标志。

南京秦淮河聚集的六朝文脉,长沙岳麓山形成的学养风貌,甘肃敦煌留下的壁画瑰宝,无不让那些城,在华夏民族根系,留下滋养的沃土。

作为拥有3500年历史的古城,作为自古以来华中最大的商埠之城武汉,亦是人杰地灵。

楚文化的重要发祥地,码头文化的集散地,长江文明、荆楚文化的拓荒地,黄鹤楼上余音缭绕着崔颢的名句:"晴川历历汉阳树,芳草萋萋鹦鹉洲",古琴台上,子期伯牙的高山流水,涤荡着清澈透明的知音古韵,还有东湖之水能洗尘,归元之木能参天……

我一直认为,一个城市是需要无数盏灯去点亮它的,它的人气需要一些人与物积攒起来的文明之光的照耀,而武汉之灯自古以来便把这座城照得晶亮。

城市人筑梦

一个城市的地理位置,历史沿革,文化根脉,是一个城市兴衰的土壤。

在不同年代的节点,城市的辉煌,一定是伴随着城市精英人士的智慧和城市大众精神的合力创造出来的。

深圳速度、沿海通贸、西部开发,政策只是推动器,而人才是推动器上的齿轮。

大国的"中部崛起"造就了大武汉城市人的筑梦。

这是一个春风化雨、万物生长的年代,武汉的崛起,成为现代科技花园中的一朵奇异的花蕾。

光谷之城、芯片之城、大学之城、大健康之城、汽车之城,位列全球第十三位的顶级科技创新集群,占全国光电子半壁江山的东湖光谷(中国光谷),全国仅次于北京的高校数量,还有武汉开先河的汽车自动驾驶,拥有"武汉制造"的船舶、航天产品、黑科技……

武汉人筑梦,"敢为人先,追求卓越"。

这个开放的,积聚了万灵之精气的城市,正在一群不屈不挠的城市慧民中,变得活力十足,梦想十足……

在浩瀚的地平线上,与朝阳一起缓缓升起的梦之城,将在华夏的版图上,再现其独有的迷人光芒!